

# 江西广播电视大学

赣电大教字〔2020〕130号

---

## 江西广播电视大学关于 印发《江西广播电视大学新教师导师制导师 工作考核标准（试行）》《江西广播电视大学 新教师导师制新教师工作考核标准 （试行）》的通知

校内各部门、各单位：

根据《江西广播电视大学新教师导师制实施办法（试行）》（赣电大教字〔2019〕182号），特制定《江西广播电视大学新教师导师制导师工作考核标准（试行）》、《江西广播电视大学新教师导师制新教师工作考核标准（试行）》，请遵照执行。



# 江西广播电视大学新教师导师制 导师工作考核标准（试行）

导师姓名		部门		
指导新教师人数		考核日期		
考核类型	考核项目	考核指标	考核内容	考核评分
1 基础项 (80分)	1.1 师德与 价值观 (16分)	1.1.1 师德师风培育 (8分)	指导新教师遵守学校规章制度，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爱岗敬业、为人师表（4分）	
			推荐新教师学习两次及以上师德师风讲座，突出课程育德、典型树德、规则立德（4分）	
		1.1.2 价值观培育 (8分)	指导新教师熟悉电大教学、科研和教学管理业务（4分）	
			帮助新教师提升职业素养，建立岗位尊崇感和使命感（4分）	
	1.2 教学能力 (16分)	1.2.1 教育教学理论 (8分)	安排新教师学习教育学、教育心理学等网络课程（4分）	
			指导新教师学习远程教育相关的专业书籍（4分）	
		1.2.2 教学技能训练 (8分)	安排并督促新教师不少于20学时的随堂听课（4分）	
			安排新教师担任至少一门课程的助教工作（4分）	
	1.3 资源建设 (16分)	1.3.1 网络课程设计 (8分)	传授新教师网络课程设计的相关理论与技术（4分）	
			指导新教师运用多媒体资源制作至少一门课程的教学设计方案及课件（4分）	
		1.3.2 在线教学实践 (8分)	指导新教师教授一门及以上的在线课程（4分）	
			引导新教师对学员的在线倾听、在线答疑以及在线反馈等（4分）	
	1.4 科研创新 (20分)	1.4.1 学术研究理论 (8分)	指导新教师学习教育研究方法等理论书籍（4分）	
			指导新教师制定科研能力提升计划（4分）	
		1.4.2 科研创新指导 (12分)	指导新教师撰写学术论文一篇及以上（包括未发表的）（6分）	
指导新教师撰写教学或科研课题一项及以上（包括未申请立项的）（6分）				
1.5 培养计划 (12分)	1.5.1 培养情况 (8分)	主动指导新教师制定培养计划，并督促实施（4分）		
		每周定时与新教师交流、沟通培养情况（4分）		
	1.5.2 培养材料 (4分)	提交与新教师相关的培养总结、培养方案及对新教师的师德培养、课堂教学等各环节的指导材料（4分）		
2 加分项 (20分)	2.1 突出业绩 (分值参考备注)	2.1.1 教学能力	所指导的新教师参加与教学技能相关的竞赛，并获得相应奖项	
			所指导的新教师参加与信息化教学相关的竞赛，并获得相应奖项	
		2.1.2 资源建设	指导新教师参加优质课程资源建设竞赛，并获得相应奖项	
			所指导的新教师独立开发一门优质课程资源建设项目，并获得相关基金资助	

		2.1.3 科研创新	指导新教师撰写具有独创性的课题项目，并成功申请立项（成功申请立项国开或省级及以上课题，可直接加 20 分）	
			指导新教师公开发表一篇具有创新性的、收录于中国知网的学术论文（发表在二类及以上核心期刊的论文，可直接加 20 分）	
			合计分值：	

注：基础项与加分项合计为 100 分；基础项达到 60 分及以上的导师，则视为“合格”，并作为教师教学总工作量计算；基础项低于 60 分的导师，即视为“不合格”，取消导师资格。加分项的考核内容达任意一项可加 10 分，达两项及以上可直接加 20 分。

# 江西广播电视大学新教师导师制 新教师工作考核标准（试行）

新教师姓名		部门			
导师姓名		考核日期			
考核类型	考核项目	考核指标	考核内容	考核评分	
1 基础项 (80分)	1.1 师德与 价值观 (16分)	1.1.1 师德师风 (8分)	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爱岗敬业、为人师表(4分) 学习两次及以上师德师风讲座, 并做笔记(4分)		
		1.1.2 价值观 (8分)	熟悉电大教学、科研和教学管理业务(4分) 积极提升职业素养, 建立岗位尊崇感和使命感(4分)		
	1.2 教学能力 (16分)	1.2.1 教育教学理论 (8分)	学习教育学、教育心理学等网络课程, 并获相应学分(4分) 学习远程教育相关的专业书籍, 并做笔记(4分)		
		1.2.2 教学技能训练 (8分)	完成不少于20学时的随堂听课(4分) 担任至少一门课程的助教工作(4分)		
	1.3 资源建设 (16分)	1.3.1 网络课程设计 (8分)	学习网络课程设计的相关理论与技术(4分) 运用多媒体资源制作至少一门课程的教学设计方案及课件(4分)		
		1.3.2 在线教学实践 (8分)	教授一门及以上的在线课程(4分) 主动对学员在线倾听、在线答疑以及在线反馈等, 并做记录(4分)		
	1.4 科研创新 (20分)	1.4.1 学术研究理论 (8分)	学习教育研究方法等理论书籍(4分) 在导师指导下, 制定科研能力提升计划(4分)		
		1.4.2 学术科研创新 (12分)	在导师指导下, 撰写学术论文一篇及以上(包括未发表的)(6分) 在导师指导下, 撰写教学或科研课题一项及以上(包括未申请立项的)(6分)		
	1.5 培养计划 (12分)	1.5.1 培养情况 (8分)	及时、主动地制定学习计划, 并按计划实施(4分) 每周定时与导师交流、沟通培养情况(4分)		
		1.5.2 培养材料 (4分)	基本总结材料齐全, 如工作小结、听课笔记、科研成果及其他教学任务完成情况等(4分)		
	2 加分项 (20分)	2.1 突出业绩 (分值参考备注)	2.1.1 教学能力	在培养期间, 参加与教学技能相关的竞赛, 并获得相应奖项 在培养期间, 参加与信息化教学相关的竞赛, 并获得相应奖项	
			2.1.2 资源建设	在培养期间, 参加优质课程资源建设等竞赛, 并获得相应奖项 在培养期间, 独立开发一门优质课程资源建设项目, 并获得相关基金资助	

		2.1.3 科研创新	在培养期间，撰写具有独创性的课题项目，并成功申请立项（成功申请立项国开或省级及以上课题，可直接加 20 分）	
			在培养期间，公开发表一篇具有创新性的、收录于中国知网的学术论文（发表在二类及以上核心期刊的论文，可直接加 20 分）	
合计分值：				

注：基础项与加分项合计为 100 分；基础项达到 60 分及以上的新教师，则视为“合格”；基础项低于 60 分的新教师，即视为“不合格”，需重新制定培养计划，一年后考核仍不通过者，交人事处调整岗位。加分项的考核内容达任意一项可加 10 分，达两项及以上可直接加 20 分。

---

江西广播电视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0年10月10日印发

---